

附件 3:

深圳市龙岗区红棉路市政工程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自查验收鉴定书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自查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深圳市龙岗区红棉路市政工程

建 设 单 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建 设 地 点: 深圳市龙岗区

2020 年 4 月 28 日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查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红棉路市政工程			行业类别	交通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深圳市水务局，深水许可函【2006】第 006 号，2006 年 1 月 24 日				
工程概算总投资	123444.76 万元	其中水土保持投资	2202.14 万元	所占比例	1.78%
工程实际总投资	124000 万元	其中水土保持投资	2020 万元	所占比例	1.63%
工程建设时间	2007.5-2019.12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主体工程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市西伦土木结构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沈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广东金东海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润柏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建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深龙港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运营管理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一、验收意见

验收意见主要内容

1、引言简述

2020年4月28日在深圳市龙岗区红棉路市政工程项目部召开水土保持自查验收会议，验收会议由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主持，参加单位分别为深圳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代建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市西伦土木结构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深龙港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沈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广东金东海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润柏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建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单位，验收组成员共19人（名单附后），验收程序由各参建单位对施工过程进行总结或评价，然后对现场检查，最后会议讨论形成验收意见。

2、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深圳市龙岗区红棉路市政工程；

（2）地理位置：深圳市龙岗区红棉路市政工程贯穿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南湾街道、横岗街道、园山街道及龙城街道，基本呈西南至东北走向。道路起点龙岗区布吉东西干道立交，终点龙岗区宝荷路口。

（3）工程内容：深圳市龙岗区红棉路市政工程，为新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燃气工程、交通监控工程、绿化工程、照明工程、通信工程等；

（5）施工工期：该工程于2007年5月1日开工，2019年12月30

日完工;

(5) 工程投资: 本工程总投资为 123444.76 万元, 其中: 第一部分工程费用 109447.20 万元, 第二部分其他费用 8119.23 万元, 预备费用 5878.32 万元。

3、防治责任范围

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共 80hm^2 , 实际水土保持防治责任范围共 79.12hm^2 , 运行期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共 79.12hm^2 。

4、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

各项水土保持设施已完成, 浆砌片石梯形排水沟 320m、浆砌片石截水沟 2388m、急流槽 237m、人字型骨架护坡 21857m^2 、肋式骨架护坡 49319m^2 、浆砌片石挡土墙 203.22m^3 、浆砌片石小矮墙 442m^3 、浆砌片石道路边沟 1435m、植草边坡防护 26210.6m^2 、衬砌拱边坡防护 75m^2 、边坡喷砼防护 4925m^2 、砂浆锚杆 6567m、三维土工网垫植草 8431.2m^2 、毛石混凝土挡土墙 50 m、排水孔 149 个、盲沟 1047 m、渗沟 1478 m、边坡框架锚杆 480 m。符合方案批复与设计工程量的要求。

5、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批准水土保持投资 2202.14 万元; 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资 2020 万元, 与批准的水土保持投资基本相符。

6、工程质量及防治效益

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标准, 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 实施了防护、围挡、覆盖、拦挡、排水、沉沙和绿化等水土流失防治措施。

7、综合结论

项目水土保持措施设计及布局总体合理, 各项工程措施外观整齐, 工程质量达到了设计标准, 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除林草覆盖率外均达

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扰动土地治理率 99%，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7%，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拦渣率 98%，林草覆盖率 4.38%。主体工程场地有限，几乎全部由工程设施覆盖，可绿化面积均已实施绿化。根据现场核查，本项目区内无裸露区域，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

验收组意见：建设单位依法编报水土保持方案，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完成深圳市水务局批复的防治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总体质量合格，除林草覆盖率外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主体外的场地均已实施绿化，项目区内无裸露区域，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8、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请继续做好排水设施、林草植被等水土保持设施的管护工作，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二、验收组成员名单

	姓名	单 位	职务/ 职称	签 字
组 长	陈永平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单位	陈永平
成 员	何阳超	深圳市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	何阳超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方案编制单位	
	黄智昆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主体工程 设计单位	
	高咏	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高咏
	陈永	深圳市西伦土木结构有限公司		陈永
	张新立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张新立
	孟祥辉	沈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孟祥辉
	吴锐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吴锐
	林树朋	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林树朋
	陈良驹	广东金东海集团有限公司		陈良驹
	彭州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彭州
	姜世清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姜世清
	唐阳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唐阳
	范新发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范新发
	许裕登	深圳市司润柏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许裕登
	吕惠光	汕头市建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吕惠光

	陈建明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1. 陈建明
	谭森立	深圳市深龙港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谭森立

三、参加验收会议代表名单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名	备注
陈永平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陈永平	建设单位
何阳超	深圳市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何阳超	代建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方案编制单位
黄智民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黄智民	主体工程设计单位
高峰	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高峰	
苏永	深圳市西化米结构有限公司		苏永	
张新立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新立	施工单位
马祥辉	沈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马祥辉	
吴锐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吴锐	
林树刚	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项目经理	林树刚	
陈良驹	广东金东海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陈良驹	
彭树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彭树	
姜洪涛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姜洪涛	
高阳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阳	
范新岗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范新岗	
许裕莹	深圳市润柏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许裕莹	

[illegible]